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朝天区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工程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广元市朝天区交通运输局																																																			
资金使用单位：		广元市朝天区公路养护段																																																			
资金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全年预算数 (A)		398																																																			
全年执行数 (B)		398																																																			
预算执行率 (B/A×100%)		100%																																																			
年度资金总额		39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98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到位情况 (万元)																																																					
资金管理情况		<table border="1"> <tr> <th>分配科学性</th> <th>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th> <th>无</th> </tr> <tr> <th>下达及时性</th> <th>按照预算法及其实行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th> <th>无</th> </tr> <tr> <th>拨付合规性</th> <th>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th> <th>无</th> </tr> <tr> <th>使用规范性</th> <th>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th> <th>无</th> </tr> <tr> <th>执行准确性</th> <th>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額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th> <th>无</th> </tr> <tr> <th>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h> <th>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th> <th>无</th> </tr> <tr> <th>支出责任履行情况</th> <th>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th> <th>无</th> </tr> </table>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行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額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无																																																			
下达及时性	按照预算法及其实行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要求分解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无																																																			
使用规范性	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无																																																			
执行准确性	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額执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table border="1"> <tr> <th>总体目标</th> <th>全年实际完成情况</th> </tr> <tr> <td>通过完成大安拱桥、二郎沟桥、浮龙桥、河洞桥、平溪桥、无名桥、元坛子桥等8座危桥改造，提升交通安全，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促进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人民群众满意度≥90%</td> <td>完成大安拱桥、二郎沟桥、浮龙桥、河洞桥、平溪桥、无名桥、元坛子桥等8座危桥改造，提升了交通安全，改善了农村居民出行条件，促进了经济发展，助力了乡村振兴，人民群众满意度≥90%</td> </tr> </table>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大安拱桥、二郎沟桥、浮龙桥、河洞桥、平溪桥、无名桥、元坛子桥等8座危桥改造，提升交通安全，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促进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人民群众满意度≥90%	完成大安拱桥、二郎沟桥、浮龙桥、河洞桥、平溪桥、无名桥、元坛子桥等8座危桥改造，提升了交通安全，改善了农村居民出行条件，促进了经济发展，助力了乡村振兴，人民群众满意度≥90%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大安拱桥、二郎沟桥、浮龙桥、河洞桥、平溪桥、无名桥、元坛子桥等8座危桥改造，提升交通安全，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促进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人民群众满意度≥90%	完成大安拱桥、二郎沟桥、浮龙桥、河洞桥、平溪桥、无名桥、元坛子桥等8座危桥改造，提升了交通安全，改善了农村居民出行条件，促进了经济发展，助力了乡村振兴，人民群众满意度≥90%																																																				
绩效指标		<table border="1"> <tr> <th>一级指标</th> <th>二级指标</th> <th>三级指标</th> <th>指标值</th> <th>全年实际完成值</th> <th>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th> </tr> <tr> <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 <td>数量指标</td> <td>改造危桥数量</td> <td>8座</td> <td>8座</td> <td>无</td> </tr> <tr> <td>质量指标</td> <td>验收合格率</td> <td>100%</td> <td>100%</td> <td>无</td> </tr> <tr> <td>时效指标</td> <td>完成时间</td> <td>1年</td> <td>2024年底</td> <td>无</td> </tr> <tr> <td>成本指标</td> <td>完成成本</td> <td>≤398万元</td> <td>398万</td> <td>无</td> </tr> <tr> <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 <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 <td>提升交通安全，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td> <td>改善</td> <td>改善</td> <td>无</td> </tr> <tr> <td>促进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td> <td>促进</td> <td>促进</td> <td>无</td> </tr> <tr> <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 <td>农村公路治理体系全面完善，治理能力全面提升</td> <td>100%</td> <td>100%</td> <td>无</td> </tr> <tr> <td>满意度指标</td> <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 <td>群众满意度</td> <td>≥80%</td> <td>95%</td> <td>无</td> </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危桥数量	8座	8座	无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2024年底	无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398万元	398万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交通安全，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	改善	改善	无	促进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促进	促进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公路治理体系全面完善，治理能力全面提升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95%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危桥数量	8座	8座	无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2024年底	无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398万元	398万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交通安全，改善农村居民出行条件	改善	改善	无																																																
		促进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促进	促进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公路治理体系全面完善，治理能力全面提升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95%	无																																																
说明		无																																																			
填表说明		-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逐项填报，地区主管部门按区域汇总情况填报 -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一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资金 -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分配科学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 下达及时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行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分解下达 - 拨付合规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是否有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 - 使用规范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为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 执行准确性主要评判是否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額执行，是否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主要评判是否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主要评判是否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车辆税补助项目（30户及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					
中央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地方主管部门：	交通运输部			资金使用单位：	广元市朝天区交通运输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589.00	2589.00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89.00	2589.0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根据朝天客观实际，认真勘验并科学规划，多次分析研判确定实施方案，确保了分配方案的科学性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目标及时，按期完成了年内既定的目标任务。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执行资金审批党组会集体研究决定，并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按期拨付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村道硬化工程，没有挤占和挪用		无		
	执行准确性	落实专人负责，严格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检查，保障项目实施的精准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开展事前预算绩效评估，项目整体绩效评估达到90分以上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明确项目责任人，落实目标任务，实施项目全过程监督，项目已完成，得到群众的好评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十四五”中省补助资金支持农村公路水运“以奖代补”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我局对30户及以上自然村道路进行新改建硬化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严格审核资金使用流程，加大项目的过程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该项目投入使用将极大地改善我区农村公路路网结构及通达条件和服务水平，带动该区域经济社会大发展将发挥重要作用。			项目已在年内全面建设完成，实现预期建设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30户及以上自然村公路硬化里程数量	132.8公里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是	是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投资	是	是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2589万元	258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拉动区域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85%	95%		
说明	无					
填表说明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逐项填报，地区主管部门按区域汇总情况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和地方财政资金一同投入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资金 3.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4. 分配科学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转移支付管理制度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范围和标准分配资金 5. 下达及时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转移支付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分解下达 6. 拨付合规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是否有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账户等问题 7. 使用规范性主要评判是否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为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 8. 执行准确性主要评判是否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是否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较多的问题 9.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主要评判是否在细化下达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将有关资金纳入本级预算或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10.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主要评判是否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